

证券代码：836316

证券简称：ST 松兴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巴根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它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余江县大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5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刘国瑛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常务副总经理蓝稷、副总经理曾智文、财务负责人丁馨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员工协商解除劳动合同支付补偿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1 日起停工停产，停工停产后公司与员工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员工的工资、未休年休假等法定应休假期工资均结算至该劳动合同解除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第四十七条以及《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之规定及公司聘请的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减员员工经济补偿成本分析之法律意见书》及上海市汇业（广州）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公司按照协商解除劳动合同等法律条款计算，支付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及未休年休假等法定应休假期折算费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二）审议未通过《关于公司拟协议解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全部账户被冻结、主要资产被查封，主要业务已无法正常开展。鉴于以上经营状况，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1 日起停工停产（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停工停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由于公司经营已陷入僵局，员工已基本全部解除劳动合同，无法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持续经营。现提请决定公司解散，并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十五日内成立清算小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为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42.11%；反对股数 27,500,000 股，为广州松青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州松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州松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8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进行回避表决的关联交易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7 日